

收文編號：1050000521

議案編號：1050126071000100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  
中華民國105年3月2日印發

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5350 號之 177

案由：教育部函，為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凍結「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中「獎勵科技校院教學卓越計畫」1 億元解凍專案報告，請安排報告，請查照案。

教育部函

受文者：立法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5 年 1 月 22 日

發文字號：臺教技(四)字第 1050007954 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專案報告 1 份

主旨：檢送大院審議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作決議，有關「凍結教育部第 2 目『高等教育』第 2 節『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中『獎勵科技校院教學卓越計畫』1 億元」解凍專案報告 1 份，請優先安排報告日程，以利順利執行，請查照。

說明：依據大院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第 11 款教育部主管第 1 項教育部決議事項第 15 項辦理。

正本：立法院

副本：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本部部長室、陳政務次長室、林政務次長室、林常務次長室、主任秘書室、國會聯絡小組、會計處、技術及職業教育司

## 本部向 大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專案報告被凍結項目簡明表

單位：元

案別	目	節	工作計畫	105 年度法定預算金額	大院審查結果		請准予解凍之理由概要
					凍結數	凍結項目	
	2	2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獎勵科技校院教學卓越計畫	21 億元	1 億元	決議：「凍結教育部第 2 目『高等教育』第 2 節『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中『獎勵科技校院教學卓越計畫』」1 億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協助大學深化各項具學校特色之教學品質改進措施。</li> <li>2. 強化以學生為主體，從入學到畢業的學習及生（職）涯輔導機制，確保學生學習成效及就業競爭力。</li> <li>3. 建立完善能發展學校特色之協助教師教學專業成長機制、獎勵優良教師措施，以提升教師投入教學及投入產學合作之意願，有效改善教學品質。</li> <li>4. 強化學習內容與實務之關連，並以學生為主體及依社會發展趨勢定期檢討課程結構及內容，提高學習意願，使學生得學以致用。</li> <li>5. 發展大學特色競爭力、促進教育國際化，以拓展國際交流，打造我國成為東亞高等教育重鎮。</li> </ol>

備註：「『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中『獎勵科技校院教學卓越計畫』」原預算案編列金額 21 億元，經大院審議通過後之法定預算金額為 21 億元。

## 「凍結教育部第 2 目『高等教育』第 2 節『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中『獎勵科技校院教學卓越計畫』」1 億元解凍專案報告

### 一、前言

依大院審議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作決議：「凍結教育部第 2 目『高等教育』第 2 節『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中『獎勵科技校院教學卓越計畫』」1 億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說明如下，敬請同意解除凍結獎勵科技校院教學卓越計畫計 1 億元，以利各項教育事務之順利推展。

### 二、計畫緣起

近年來，由於社會的快速變遷及國人對高等教育的需求，我國大學數量急速擴充，從傳統的菁英教育轉型為大眾教育，改變了大學教育的性質，大學教育的普及雖滿足社會大眾對於接受高等教育的需求，但由於量的急遽擴充，衍生大學教育品質低落及競爭力不足等問題。面臨 21 世紀知識經濟時代，國家社會的發展及進步與大學知識的創發及人才的培育密切相關，鑑此，世界先進國家乃不遺餘力投注相關經費資源提升大學教學及研究水準，提升大學競爭力並追求大學在研究及教學上的卓越。

本部係依據行政院核定第一期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95 至 97 年）、第二期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98 至 101 年）及第三期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102 至 105 年）辦理。

### 三、計畫目標

本計畫係為引導科技大學及技術學院（以下簡稱科技校院）依其定位發展多元特色，持續深化各項教學品質改善措施之內涵，營造優質之教學環境，強化學生學習成效，提升就業競爭力。另獎勵科技校院設立區域教學資源中心，建立教學卓越績優學校之典範推廣、經驗傳承與資源共享平臺，整合運用區域內各校可供分享之教學資源，協助資源不足學校營造優質之教學環境，協助教師專業成長，調整及改進課程，提升大學教學品質及學生學習成效。

### 四、推動重點

第 3 期計畫以「培養學生就業競爭力」及「展現學校多元特色」為主軸，訂定三大推動重點，包括：「確保學生學習成效，培養學生就業競爭力」、「多元特色發展」、「基礎制度面深耕永續」，並落實與產業需求緊密結合。獲補助經費之學校應在整體面、學生面、教師面、課程面提出創新具特色之教學品質深化計畫，並落實執行，具體推動策略如下：

(一)持續協助大學深化各項具學校特色之教學品質改進措施。

(二)強化以學生為主體，從入學到畢業的學習及生（職）涯輔導機制，落實學生核心能力指標檢定及畢業門檻，以有效評估學生學習成效，改善學習風氣，確保學生學習成效及就業競爭力。

- (三)建立完善能發展學校特色之協助教師教學專業成長機制、獎勵優良教師措施（與彈性薪資、教師評鑑及升等結合），以提升教師投入教學及投入產學合作之意願，有效改善教學品質。
- (四)強化學習內容與實務之關連，並以學生為主體及依社會發展趨勢定期檢討課程結構及內容，提高學習意願，使學生得學以致用。
- (五)促進大學務實自我定位，引導大學發展特色，滿足高等教育多元化發展之需求，並發展大學特色競爭力、促進教育國際化，以拓展國際交流，打造我國成為東亞高等教育重鎮。

再者，為協助學校改進教學品質實質內涵進而內化為學校常態性運作之機制，並永續發展，除由學校依其自我定位及特色發展自訂量化及質化評估基準外，本計畫訂定教師面、學生面、課程面之量化及質化相關管考指標。學校須定期填報執行績效，相關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均由本部進行整體績效考評。

## 五、推動方式及執行成效

### (一)教學卓越計畫

科技校院推動教學卓越計畫已邁入第 11 年，學校及各界多予肯定及好評，獲得經費補助之學校均積極進行全校性教學制度面之改革，已有效帶動學校重視教學之風氣，並建立各界對教學核心價值之認同。依據本部獎勵科技大學及技術學院教學卓越計畫要點，除已獲本部邁向頂尖大學計畫補助之學校外，公私立科技校院皆符合本計畫申請資格。計畫執行迄今，共計 51 所科技校院獲獎勵科技大學及技術學院教學卓越計畫補助經費，占科技校院（77 所）66.23%。

以第 3 期（104-105 年）計畫審核結果為例，共計 38 所學校（含國立 9 校、私立 29 校）獲得本計畫補助經費。其中，35 所學校獲核定 102-103 年度計畫（2 年期）；3 所學校獲核定 102-105 年度計畫（4 年期）；102-103 年未獲得補助而於 104 年獲補助之學校計有 7 校，整體汰換校數為 7 校，其中 6 所學校為第 1 次獲得本計畫補助經費。

就本計畫 102-104 年度執行成果部分，獲教學卓越計畫學校積極於提升教師教學品質、確保學生學習成效、改善課程學程規劃等面向推動相關工作。再者，學校亦善盡社會責任，參與區域教學資源中心分享教學資源、經驗及成果，協助未獲計畫補助學校提升教學品質及協助高職優質化之措施。

#### 1. 教師教學面

- (1)獲補助學校皆成立發展教師教學知能專責單位，提供教師教學支援。新進教師接受輔導比率達到 100%。
- (2)獲補助學校皆完成教學成效績優教師獎勵機制之建置，並對評鑑成績不理想之教師

或教學評量結果不理想之課程，建立具體有效的追蹤輔導或改善機制。教學評量不佳之教師接受輔導比率均達到 100%。

- (3) 為強化教師教學與實務、產業及社會發展趨勢連結之具體措施，鼓勵獲補助學校聘任具業界實務經驗教師，聘任人數逐年增加，103 學年度已聘 7,399 人。
- (4) 獲補助學校積極建立產學夥伴關係，運用社會資源，汲取企業界生產及管理經驗，以提升實務教學品質與內涵，鼓勵並選送教師赴公民營機構研習、接受證照訓練或出國進修，培育實務性教學種子教師。

## 2. 學生學習面

- (1) 獲補助學校均由專責單位負責學生輔導工作，並以導師、師生互動時間（office hour）、同儕或教學助理等機制提供輔導措施。
- (2) 針對學生進行興趣（性向、學習及讀書策略等）測驗，提供選課地圖，協助學生訂定學習計畫，建立學習預警輔導制度，以及時了解學生學習情形，提供輔導及補救措施。103 學年度受預警學生學習成效改善比率達 79.28%。
- (3) 獲補助學校鼓勵學生建置生涯（學習）歷程檔案，並提供諮詢服務輔導學生填報，符合學生求職需求，103 學年度已達 98.24% 學生完成建置。
- (4) 獲補助學校開設「整合性之職涯分析與規劃課程」，課程內容包含性向分析、求職技巧、職場趨勢、職場體驗、職場實習等，103 學年度共開設 3,625 門課程，選修學生共計 11 萬 5,890 人。

## 3. 課程規劃面

- (1) 獲補助學校課程大綱於學生加退選課前上網，提供學生充分的選課資訊，103 學年度達 99.91%。
- (2) 獲補助學校皆已於課程委員會納入校外人士及學生代表（含畢業生）機制，提供學校更為多元之課程改革建議，避免產生閉門造車之情形。

### (二) 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計畫

鑑於教學應為全面性的關注，本部賦予區域教學資源中心「協助未獲教學卓越計畫補助學校提升教學品質」之任務，並由獲教學卓越計畫學校善盡社會責任，進行典範轉移，提攜輔助未獲教學卓越計畫學校深耕基礎制度，共同提升教學品質。

第 3 期計畫仍持續發展學校間教學改善之經驗傳承及分享機制，以有效協助未獲補助學校提升教學品質，持續設立 3 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北區中心學校為國立臺北科技大學、中區中心學校為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南區中心學校為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區域教學資源中心運作機制及功能主要為建立教學資源整合共享平臺、輔導未獲教學

卓越補助學校改善教學品質之永續機制、協助區域內高職優質化，詳述如下：

#### 1. 資源整合與共享

- (1) 建置學習成效評估題庫：102 年起推動建置學習成效評估題庫，供夥伴學校結合教學評量、畢業門檻等機制檢核學生學習成效，截至 103 年已建置 9 門共同科目題庫如計算機概論、國文類科、英文類科、其他語文能力類科、統計學類科、微積分類科、物理類科、化學類科、資訊基本能力類科等，13 門專業科目如基本護理學、觀光餐旅概論、初級會計學、設計、語文類科、物理化學類科、餐旅類科、微積分及統計學類科、財經類科、醫護類科、生物類科、藥學類科、管理類科等。103 年使用人次達 25 萬 4,278 人次。
- (2) 圖書設備儀器共享機制：如圖書代借還、雲端電子書借閱、二手書服務、學位論文、機構典藏及電子期刊，有助減少各校重複購置圖書刊物之情形；結合各校設備儀器中心推廣資源分享平臺，並具接受學術界和產業界預約借用之功能，提升資源分享綜效。資源跨校使用次數由 102 學年度 12,475 次提升至 103 學年度 16,295 次，成長 30.62%。
- (3) 建立跨校選課機制：各夥伴學校均已建立跨校學分採認機制，並透過跨校選課擴散課程資源並提升課程選擇多樣化，103 學年度跨校選課人次達 227 人次。
- (4) 教材資源上網分享：103 學年度共開發 523 門教材、教材上網數達 472 門，提供夥伴學校採用於課程教學。
- (5) 設置專業證照資訊平臺：提供線上證照題庫、最新證照輔導課程資訊、夥伴學校培訓場地資訊、專業證照與職涯進路調查報告等，協助師生考取專業證照。教學增能學校全體學生考取專業領域證照比率由 102 學年度 68.62% 提升至 103 學年度 70.16%。

#### 2. 輔導教學增能學校改善教學品質

- (1) 協助夥伴學校完備各項教學基礎制度，包括提升教師專業能力、聘任具業界實務經驗教師、強化學生學習成效、落實畢業生流向追蹤機制，及開設跨領域學程培育跨領域人才。
- (2) 以 103 學年度為例，新進教師接受輔導比率達 93.85%，具業界實務經驗教師比率由 102 學年度 40.19% 提升 42.78%，學習成效不佳學生輔導後退學比率由 102 學年度 6.4% 下降至 5.13%，設置 TA 課程之比率自 102 學年度起已達 20%，103 學年度為 20.03%，跨領域學程跨系院修習人次由 101 學年度 3 萬 7,862 人次提升至 4 萬 1,901 人次，成長 10.67%。

### 3. 協助高職優質化

讓技職教育向下延伸，協助高職教師專業成長、開設協同教學課程、大學預修課程、專題輔導、協助學生考取證照，並透過協助編製教材、協助教師考取證照，促進高中職課程發展、增進教師教學專業發展。參與之高中職校數達 245 校，占全國高中職 503 校之 48.71%。

### 六、預期效益

透過第 3 期教學卓越計畫之推動，期使教學核心價值生根，讓學生成為學習的主體及主動學習者、提升學生學習成效，強化學生就業競爭力。再者，經由學校整體制度面之改革及建置，全面提升技職校院教學品質，進而培育國家優秀人才，以提升我國產業及社會水準，助益於整體社會經濟發展，帶動產業升級。

### 七、結語

為協助學校持續深化各項具學校特色之教學品質改進措施，促進學校務實地自我定位，引導學校發展特色，故懇請 大院能夠解除凍結教育部第 2 目『高等教育』第 2 節『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中獎勵科技校院教學卓越計畫 1 億元，以利各項教育事務之順利推展。

立法院第 9 屆第 1 會期第 3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